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TRIX

MATRIX HOLDINGS LIMITED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5)

須予披露交易 額外資料

謹此提述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收購Javi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之全部股權(「該公佈」)。除另外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公眾提供以下有關目標公司之額外資料：

本公司澄清，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之資產淨值應約為157,719,187,000越南盾(相當於約53,625,000港元)，而並非177,860,275,581越南盾(相當於約60,472,493港元)(如該公佈所示)。下表載列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之概要未經審核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千越南盾 (千港元等值)

資產		
—按成本列賬之地塊	154,628,441	52,574
—其他資產	23,231,834	7,899
	<hr/>	<hr/>
資產總值	177,860,275	60,473
負債	20,141,088	6,848
	<hr/>	<hr/>
資產淨值	<u>157,719,187</u>	<u>53,625</u>

董事謹此澄清，於釐定代價時，除地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之估值（「估值」）外，彼等亦已計及地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之賬面值。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之資產淨值，經計及估值之盈餘568,611,559,000越南盾（相當於約193,328,000港元）（即地塊估值數字723,24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245,902,000港元）與地塊賬面值約154,628,441,000越南盾（相當於約52,574,000港元）之差額）後，將約為726,330,746,000越南盾（相當於約246,953,000港元）（「經重估資產淨值」）。代價較經重估資產淨值折讓約22.7%。

除本公佈另有指明者外，以越南盾計值之金額已按匯率1越南盾=0.00034港元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按以上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榕彬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榕彬先生、鄭敬璋先生、曾松華先生、謝錦華先生、庾瑞泉先生及葉曉霞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麥兆中先生、溫慶培先生及邢家維先生。

* 僅供識別